

项目名称：徐州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汇总评价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00-ZJZB-G2025-0052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成交供应商：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

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联合体成员）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 6 月 30 日

甲方：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
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联合体成员）

签订地点：江苏省徐州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土地调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

徐州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汇总评价项目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一）徐州市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市级检查

按照《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试行）》，开展徐州市区土地利用动态遥感监测、外业调查，并对外业调查结果进行汇总整理，按照数据库更新标准和要求，采用增量更新的方式，更新徐州市区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

1. 地类调查。根据《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分类》《国土变更调查技术规程》等标准要求，按实地现状确认地类和界线，查清每一块土地变化前后的地类。

2. 图斑举证。对遥感监测图斑和自主变更图斑进行举证，实地拍摄包含定位坐标和拍摄方位角等信息的举证照片，上传至国家统一举证平台。

3. 采用国土调查数据库变更软件，按照数据库更新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逐地块变更数据库，形成 2025 年度增量数据及变更调查统计报表。

4. 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好相关图件制作和各项变更调查数据统计工作，及时提交统计结果。

5. 编写项目技术总结报告。

6.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一次或多次成果整改工作。
7. 按采购人要求，对成果资料整理归档。
8. 组织在“三级核查系统”上对徐州市所辖各县（市、区）上报的国土变更调查成果进行线上检查，对重点图斑进行外业核查，根据调查规程确定地类和专题属性。

（二）徐州市区 2025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和市级检查

以市区上一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以《江苏省国土变更调查日常变更实施方案》为依据，常态化进行市区（鼓楼区、云龙区、泉山区）以下类型地块的日常变更调查工作：

1. 占补平衡、增减挂钩、全域综合整治、采矿用地复垦日常管理中需要通过日常变更核定地类的地块。
2. 新增水田等有季节性举证要求的地块。
3. 根据报批供地、设施农用地备案等管理信息、专项调查等调查监测工作和日常巡查发现的其他地类变化及文档的图斑。

组织对徐州市所辖各县（市、区）通过三级核查系统上报的日常变更调查成果进行检查，对重点图斑进行外业核查。

（三）徐州市区 2025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和市级检查

以上一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基础测绘等多源数据为基础，以满足国土空间规划监督实施、城市体检评估和用途管制等工作为目标，按照自然资源部和江苏省厅要求，完成本年度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形成徐州市主城区（鼓楼区、云龙区、泉山区）国土空间监测成果。

1. 收集项目区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及地籍调查、地理国情监测、基础测绘、各相关行业管理数据和 POI 数据。
2. 以收集的资料为指引，套合最新遥感影像，利用多种技术手段，开展空间信息细化与补充，对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城镇住宅用地、科教文卫用地、特殊用地等进行细化。

3. 对监测时点实地与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地类发生变化的，如属上述需要细化与补充相关信息的地类，则细化至三级类；如不属于需要细化和补充相关信息的地类，则对其范围进行标注。

4. 结合不动产、地籍、基础测绘、数字城市等基础资料，结合实地采集调查，更新地上单体建筑物、城市内涝积水点、城市应急避难场所等信息，掌握各类要素的分布情况。

5. 完成各县（市、区）本年度国土空间监测成果的检查 and 汇总。项目内容不包括林草湿专项调查等专项调查。

（四）2024 年国土变更调查汇总分析

在国家下发全市各县（市、区）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最终成果库的基础上，结合徐州市日常管理需要，整合徐州市各县级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检查相邻县级行政界线两侧地物（权属界、地类图斑、地类属性等内容）并进行衔接，形成全市年末库。开展徐州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汇总和成果分析工作，进行各类型国土指标专项统计分析、数据库缩编和制作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图。

第三条 项目范围

1、徐州市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日常变更调查的范围为鼓楼区、云龙区、泉山区。

2、徐州市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市级检查、日常变更调查市级检查的范围为徐州市全市（5 区 3 县 2 市）。

3、徐州市 2025 年度国土空间监测的范围为鼓楼区、云龙区、泉山区，市级检查汇总范围为徐州市全市。

第四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金额：¥ 2398000 元大写：贰佰叁拾玖万捌仟元人民币。

第五条 支付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金额贰佰叁拾玖万捌仟元（小写金额：2398000元），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七十(70%)即¥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2. 项目中的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汇总分析项目验收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百分之三十(30%)即¥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80%(不超过 192 万元)，在双方签订合同且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2. 项目中的徐州市区 2025 年度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成果上报省级后，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剩余合同款。

3. 详细支付明细如下：

甲方		乙方	
支付条件	支付金额	收款单位	收款金额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1,918,400	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1,598,400
		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320,000
徐州市区 2024 年度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成果上报省级后	¥479,600	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399,600
		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80,000

第六条 服务期限和验收标准

1. 本项目于合同签订后开始；

2. 徐州市 2024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汇总分析应在 2025 年 8 月 30 日前完成，并提交资料申请验收。

3. 2025 年徐州市国土空间监测应在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通

过省级检查，并提交资料申请验收。

4.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应按部、省厅要求的时间节点开展，通过省级核查后申请验收。

5. 本项目质保期为 1 年，时间从项目全部验收完成之日起算。

第七条 交付成果

（一）徐州市区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市级检查

- （1）2025 年徐州市区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
- （2）市区调查技术方案、工作总结；
- （3）徐州市 2025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核查工作报告、核查记录。

（二）徐州市区 2025 年度日常变更调查和市级检查

- （1）县级“线上”检查记录表；
- （2）市区日常变更矢量数据；

（三）徐州市区 2025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和市级检查

- （1）徐州市区国土空间监测数据库；
- （2）徐州市区国土空间监测汇交数据包；
- （3）市级检查记录；
- （4）工作总结报告和技术总结报告。

（四）2024 年国土变更调查汇总分析

2024 年度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2024 年度土地利用数据册、徐州市土地利用分析报告、徐州市 2024 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图。

第八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1）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

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2) 甲方应及时按合同准备资金，按时进行项目验收。

2、乙方责任及义务：

(1) 乙方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测绘和调查。

(2)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安排相应人员进行作业，作业期间须服从甲方的相关规定和安全管理制。乙方应自己负责实施合同期间其工作人员的食宿、通讯、差旅、交通水电、资料收集等产生的一切费用，并对项目安全生产负责。

(3)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技术要求进行作业，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及时提交质量合格的项目资料，并对其负责。

(4) 乙方交付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验收，并根据验收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工期交付资料及文件，负责向甲方进行资料文档的解释，处理因技术规程变化可能引起的有关问题。

(5) 本项目所产生的原始数据、中间数据、成果数据产权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和技术资料均甲方独享。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提供项目中的任何数据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6) 项目技术设计论证、项目评审和质检费用等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合同签订至 2025 年 12 月，中标单位需安排专人在现场进行数据维护、更新和统计工作，响应甲方的数据分析需求时间不超过 1 天。

第九条 质量进度要求

项目必须保证 2025 年徐州全市（10 个调查单元）国土变更

调查成果按时完成市级检查，报送省厅且省级检查错误率低于2%。

项目必须保证2025年徐州市区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按部、省厅要求的时间节点报送成果，通过省级、部级检查且对于变化范围标注和空间信息补充的错漏率低于2%。

第十条 安全保密要求

(1) 项目实施必须符合国家、江苏省、徐州市和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系统安全相关管理规定，遵守数据资料保密要求。此约定不因项目的结束而终止，一直有效。

(2) 项目实施单位必须有完善的保密规定和有资质的保密人员。

(3) 项目验收时，实施单位提交成果数据后应承诺销毁所有过程数据和最终成果，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4) 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对本单位人员的交通安全和生产安全负责。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提交成果，应在提交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交并应按照逾期提交部分的合同金额的每天千分之五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2. 项目期和质保期内，乙方未按照招标文件售后要求响应售后服务，每次扣除项目合同款的1%。

3. 项目必须保证徐州市2025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全部按时报送省厅且省级检查错误率低于2%。

4. 项目必须保证徐州市区2025年国土空间监测成果按时报送省厅且省级检查错漏率低于2%。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产品或产品的一部分

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权其知识产权的索赔或诉讼。

2. 如果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被第三方诉称侵权了该方知识产权或任何其他权利，甲方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应负责处理这一指控并应以乙方的名义向起诉方提出抗辩。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尽可能地对乙方抗辩给予协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本合同项目成果以及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申请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和其它智力成果的权利和权益。涉及乙方产品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第十四条 附则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且服务费结算完成时，本合同终止。

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5.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采购文件为准。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 方：徐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徐州市新城区镜泊西路7号

联 系 人：楚亮

联系电话：18852180825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联合体主体）：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6楼A·B座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京将军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3200 0662 8018 0100 50891

联 系 人：陈凯

联系电话：15358520909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乙 方（联合体成员）：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单位签章：

单位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75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华茂大厦支行

银行帐号：10100201040001466

联 系 人：朱映

联系电话：025-83757168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经友好协商一致，甲方与乙方就徐州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汇总评价（项目名称）JSZC-320300-ZJZB-G2025-0052（项目编号）政府采购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徐州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及汇总评价（项目名称）JSZC-320300-ZJZB-G2025-0052（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2、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签订等招投标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对项目整体质量、进度管控。

3、联合体各方任务分工

甲方（联合体牵头单位）工作内容：2025 年市区国土管理范围内（鼓楼区、云龙区、泉山区）的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及日常变更调查工作，对徐州市所辖各县（市、区）上报的国土变更调查及日常变更调查成果进行检查、2024 年国土变更调查汇总分析。

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内容：按照《江苏省 2025 年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技术细则》要求，完成本年度市区城市国土空间监测，对徐州市所辖各县（市、区）上报的城市国土空间监测成果进行检查。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也不能和其他单位再组成联合体投标。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成为废标，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行为。

5、作为联合体我们承诺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若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甲方（盖章）：南京捷鹰数码测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乙方（盖章）：江苏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